

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選一字第10431502471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公告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高雄市投開票所設置地點。

依據：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24條第1項暨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30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高雄市投開票所設置地點，詳如附件。

主任委員 李瑞倉